



2011年9月30日安全理事会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工作组主席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谨以安全理事会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工作组主席的身份提交报告，说明工作组在2010年7月30日提交上一份报告后开展的活动。

请将本信及所附报告作为安全理事会文件分发为荷。

安全理事会儿童与武装冲突
问题工作组主席

彼得·维蒂希(签名)



关于安全理事会第 1612 (2005) 号决议所设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工作组活动的年度报告

(2010 年 7 月 1 日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

一. 引言

1. 2005 年 7 月 26 日, 安全理事会通过了关于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的第 1612(2005)号决议。

2. 安理会在决议第 8 段中决定成立一个安全理事会工作组, 审查决议第 3 段所述机制提交的报告, 审查在制定和执行决议第 7 段所述行动计划方面取得的进展, 审议向其提交的其他有关信息。安理会还决定该工作组应:

(a) 就可采取哪些措施促进保护受武装冲突影响的儿童, 向安理会提出建议, 具体包括就维持和平特派团的适当任务提出建议和针对冲突各方提出建议;

(b) 酌情要求联合国系统内其他机构采取行动, 根据各自的任务规定, 支持执行该决议。

3. 工作组主席根据第 1612(2005)号决议, 向安理会提交了工作组情况的报告, 报告所涉期间为 2005 年 7 月 26 日至 2006 年 6 月 30 日(S/2006/497)、2006 年 7 月 1 日至 2007 年 6 月 30 日(S/2007/428)、2007 年 7 月 1 日至 2008 年 6 月 30 日(S/2008/455)、2008 年 7 月 1 日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S/2009/378)和 2009 年 7 月 1 日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S/2010/410)。在上一次报告印发后, 工作组举行了六次正式会议: 2010 年 9 月 8 日、11 月 9 日和 12 月 22 日以及 2011 年 2 月 25 日、5 月 2 日和 6 月 22 日。在此期间, 工作组举行了大约 17 次非正式协商以及数次“非正式非正式协商”和双边会议。

二. 讨论的实质性问题

第 26 次会议

4. 在 2010 年 9 月 8 日举行的第 26 次会议上, 工作组通过了关于秘书长关于哥伦比亚境内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的报告(S/2009/434)的结论。这些结论作为 9 月 30 日工作组文件(S/AC. 51/2010/3)印发。工作组主席随后开展这些结论要求他进行的工作, 包括提请安全理事会注意关于执行向安理会提交的建议的必要性。

5. 在同次会议上, 工作组审议了秘书长关于刚果民主共和国境内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的报告(S/2010/369)。秘书长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特别代表介绍了报告并谈到其主要结论:

(a) 招募和使用儿童现象仍在继续，已查明针对儿童的性暴力模式。上帝抵抗军(上帝军)继续严重侵犯儿童，因此应制定一项包括联合国和各邻国在内的区域协调战略。针对卢旺达民主解放力量和上帝军的联合军事行动让儿童处在高风险之中：使儿童更容易被迫流离失所、被招募和利用、遭受性暴力、杀戮和残害。

(b) 旨在保护儿童的标准作业程序极为重要，应严格执行联合国组织刚果民主共和国稳定特派团有条件支持刚果民主共和国武装部队的政策。

(c) 2009年期间在释放儿童方面取得进展。尽管有罪不罚现象十分猖獗，但正在缓慢而稳步地执行将严重侵犯儿童的肇事者绳之以法的措施。

6. 刚果民主共和国代表在会上陈述了该国政府的意见。工作组随后交换了意见，并在讨论后决定由专家谈判起草工作组的结论，以具体落实秘书长的报告。

7. 刚果民主共和国常驻代表的发言和工作组成员意见交换的要点，见工作组后来在2011年2月25日第29次会议上通过的结论(S/AC.51/2011/1)的有关概述。

8. 工作组还就如何加强工作组利用秘书长全球横向情况介绍的各项建议初步交换意见，特别是如何使文件更加侧重行动。

第27次会议

9. 在2010年11月9日第27次会议上，工作组通过了关于秘书长关于尼泊尔(S/2010/183)和菲律宾(S/2010/36)境内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的报告的结论。这些结论作为11月12日工作组文件(分别为S/AC.51/2010/4号和S/AC.51/2010/5号文件)印发。尼泊尔和菲律宾两国常驻代表在会上分别陈述了本国政府对秘书长报告的意见。工作组主席随后开展这些结论要求他进行的工作，即通过安理会主席向尼泊尔常驻代表和秘书长发出信函；向联合国尼泊尔特派团、驻地协调员和捐助国发出信函；发表安全理事会新闻声明(SC/10090)。

10. 在这次会议上，主席还借此机会欢迎政治事务部安全理事会事务司根据第1882(2009)号决议的相关规定以及2008年7月17日(S/PRST/2008/28)、2009年4月29日(S/PRST/2009/9)和2010年6月16日(S/PRST/2010/10)的主席声明，向工作组提供行政支助。

第28次会议

11. 在2010年12月22日的第28次正式会议上，工作组审议了秘书长关于索马里境内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的报告(S/2010/577)。秘书长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特别代表介绍了报告并谈到其主要结论：

(a) 索马里境内严重侵犯儿童的情况在过去两年来日益严重，规模也日益扩大，特别是在武装冲突中招募和使用儿童、杀戮和残害儿童以及阻碍儿童获得人

道主义援助等方面。流离失所、生计崩溃、缺乏法定保护服务等现象正影响整个国家的儿童，使他们更易遭受各种形式的暴力、剥削和虐待。

(b) 一些冲突方应对招募和使用儿童兵并严重侵犯儿童的行为负责，例如过渡联邦政府、与政府结盟的“先知的信徒”组织、伊斯兰党以及青年党。

(c) 索马里境内不稳定和不可预测的安全局势给确切说明侵犯行为和犯罪者的情况造成了困难；关于每种侵犯行为的数字并不能代表索马里儿童所受侵害的规模和范围。

12. 在这次会议上，索马里代表在会上陈述了该国政府的意见。工作组随后交换了意见，并在讨论后决定由专家谈判起草工作组的结论，以具体落实秘书长的报告。

13. 主席报告了工作组 2010 年 11 月 22 日至 26 日对尼泊尔进行实地访问的情况，这是工作组进行的第一次实地访问。访问团由工作组主席率领，成员包括奥地利、法国、日本、墨西哥、俄罗斯联邦、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和美利坚合众国代表团的代表。这次访问的目的是：后续落实尼泊尔政府、尼泊尔联合共产党——毛主义(尼泊尔毛派)和联合国在 2009 年 12 月签署的行动计划，使与尼泊尔毛派有关联的未成年人脱离并重返社会，评价监察和报告工作方面依然存在的挑战，后续落实工作组以往的结论(见 S/AC. 51/2010/4)。在工作组访问期间，尼泊尔政府、尼泊尔毛派和各政党的青年派系作出若干承诺。

14. 在第 28 次会议上，主席散发了供进一步讨论的一份工作文件，其中概述了 2010 年 9 月 8 日工作组正式会议提出的关于加强执行全球横向情况介绍的各项建议。秘书处还简要介绍了有助于工作组开展工作的各种技术平台，例如关于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的 RSS 阅读页面(使用 Netvibes 程序)以及关于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的联合国电子会议室。

第 29 次会议

15. 在 2011 年 2 月 25 日的第 29 次会议上，工作组通过了关于秘书长有关刚果民主共和国(S/2010/369)和索马里(S/2010/577)境内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的报告的结论。这些结论分别作为 S/AC. 51/2011/1 和 S/AC. 51/2011/2 分发。工作组主席随后开展这些结论要求他进行的工作，包括提请安全理事会注意关于执行向安理会提交的建议的必要性，特别是通过安理会主席向秘书长以及刚果民主共和国和索马里两国常驻代表发出信函；向各会员国发出信函。主席还发表了安全理事会关于两套结论的新闻声明(关于刚果民主共和国的声明见 SC/10202；关于索马里的声明见 SC/10205)。

16. 在第 29 次会议上，工作组还审议了秘书长关于阿富汗境内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的报告(S/2011/55)。秘书长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特别代表介绍了报告并谈到其主要结论：

(a) 儿童被反政府分子利用来携带自杀炸弹或放置爆炸物，或被阿富汗国家安全部队违反政府的官方政策招募入伍。同样令人关注的是，阿富汗当局和驻阿富汗国际部队拘留被控与武装集团有关联的儿童。袭击学校和学生的事件不断增多，危及到阿富汗儿童安全接受教育的权利。

(b) 仍有儿童在自杀式袭击中或在阿富汗与国际部队交战的过程中被杀害或残害。必须更加重视武装冲突当事方对男孩和女孩实施性暴力的问题。

(c) 自上一次报告以来取得了进展，尤其是在与阿富汗政府就保护儿童开展对话方面。阿富汗政府承诺签署一项制止阿富汗国家安全部队招募和利用儿童的行动计划，这是一个值得欢迎的事态发展。

17. 在这次会议上，阿富汗代表陈述了该国政府的意见。工作组随后交换了意见，并在讨论后决定由专家谈判起草工作组的结论，以具体落实秘书长的报告。

18. 在第 29 次会议上，工作组还审议了秘书长关于乍得境内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的报告(S/2011/64)。秘书长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特别代表介绍了报告并谈到其主要结论：

(a) 乍得和苏丹之间的关系自 2009 年中取得进展，乍得东部的动荡局势在 2010 年显著改善。特别是在 2010 年 4 月成立乍得-苏丹联合边境部队，以及综合安全分遣队行动能力得到加强，这对安全局势和儿童保护产生了积极影响。

(b) 武装部队和武装团体招募利用儿童的现象继续存在，但令人鼓舞的是，有大批儿童返回社区，各武装团体也释放了为数不少的儿童。然而，儿童继续遭受性暴力和性别暴力，地雷和其他战争遗留爆炸物的严重危险继续存在。

(c) 乍得政府为解决招募和利用儿童问题展现政治意愿，特别是通过举办杜绝招募利用儿童问题区域会议以及主办《恩贾梅纳协议》后续行动监察委员会第一次会议。

19. 乍得代表陈述了该国政府的意见。工作组随后交换了意见，并在讨论后决定由专家谈判起草工作组的结论，以具体落实秘书长的报告。

20. 乍得代表的发言和工作组成员意见交换的要点，见工作组后来在 2011 年 5 月 2 日第 30 次会议上通过的结论(S/AC. 51/2011/4)的有关概述。

21. 儿童基金会副执行主任然后介绍了 2010 年 11 月至 12 月秘书长全球横向情况介绍，并特别强调了菲律宾和南苏丹境内的儿童状况；阿富汗境内教育场所被占用的情况日益令人关注；在科特迪瓦，日益需要监测暴力行为对儿童的影响。

22. 秘书长特别代表还向工作组报告了她访问阿富汗以及在 2011 年 1 月 30 日与阿富汗国家警察签署杜绝招募和利用儿童、性暴力及杀害和残害儿童行动计划的情况。

第 30 次会议

23. 在 2011 年 5 月 2 日第 30 次会议上，工作组通过了关于秘书长有关阿富汗 (S/2011/55) 和乍得 (S/2011/64) 境内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的报告和结论。这些结论分别作为 5 月 3 日工作组文件 (S/AC. 51/2011/3 和 S/AC. 51/2011/4) 分发。工作组主席随后开展这些结论要求他进行的工作，包括提请安全理事会注意关于执行向安理会提交的建议的必要性，特别是通过安理会主席向秘书长以及阿富汗和乍得常驻代表发出信函；向各会员国发出信函。主席还发表安全理事会关于两套结论的新闻声明(关于阿富汗的声明见 SC/10259；关于乍得的声明见 SC/10260)。

24. 在第 30 次会议上，工作组审议了秘书长关于中非共和国境内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的报告 (S/2011/241)。秘书长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特别代表介绍了报告并谈到其主要结论：

(a) 政府军与武装团体之间不时发生战斗、土匪行为盛行以及民众极端贫穷造成保护危机。国防和安全部队以及司法机构能力匮乏和社会经济机会不足则加重了这一危机。

(b) 尽管政府承诺终止使用和招募儿童，在全国范围内动员儿童加入反叛团体和民兵自卫队的行为仍在持续。国家武装部队、武装团体、民兵自卫队和拦路劫匪应对严重侵害儿童的行为负责。

(c) 签署《全面和平协议》的武装团体在制订和执行行动计划方面取得的进展有限。其他严重违规行为包括杀害儿童、性暴力、袭击保健中心和拒绝人道主义通行等。在该国东南部，上帝抵抗军继续绑架和强行招募儿童，并把儿童当作战斗人员、间谍、性奴隶和搬运工使用。

25. 中非共和国代表陈述了该国政府的意见。工作组随后交换了意见，并在讨论后决定由专家谈判起草工作组的结论，以具体落实秘书长的报告。

26. 中非共和国代表的发言和工作组成员意见交换的要点，见工作组后来在 2011 年 6 月 22 日第 31 次会议上通过的结论 (S/AC. 51/2011/5) 的有关概述。

27. 在第 30 次会议上，比利时常驻代表向工作组介绍了他最近以建设和平委员会中非共和国组合主席的身份访问中非共和国的情况。他特别强调，应执行与列名各方签订的个体行动计划，必须加强中非共和国境内的监察和报告机制。

28. 儿童基金会副执行主任然后介绍了 2011 年 1 月至 2 月秘书长全球横向情况介绍，并指出，科特迪瓦境内的儿童遭受严重侵犯。她还指出，全球横向情况介

绍还包括关于利比亚境内严重侵犯行为的资料，但提醒说，资料核实依然十分困难。

29. 秘书长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特别代表然后向工作组通报了科特迪瓦境内儿童的境况。

第 31 次会议

30. 在 2011 年 6 月 22 日第 31 次会议上，工作组通过了关于秘书长有关中非共和国境内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的报告(S/2011/241)，这些结论作为 7 月 6 日工作组文件(S/AC. 51/2011/5)分发。

31. 工作组还审议了秘书长关于伊拉克境内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的报告(S/2011/366)。秘书长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特别代表介绍了报告并谈到其主要结论：

(a) 尽管安全局势有所改善，但仍有报告称，在伊拉克持续冲突的背景下，发生了严重侵犯儿童行为，如招募和使用儿童，包括使用儿童作为自杀炸弹手、杀害和残害儿童、以及袭击学校和医院。

(b) 为监测和核查的目的接触受冲突影响民众和儿童的机会前后不一致。联合国和人权监察机构应获准全面进入拘留设施。

(c) 伊拉克政府在报告所述期间努力解决一些儿童保护问题。

32. 伊拉克代表陈述了该国政府的意见。工作组随后交换了意见，并在讨论后决定由专家谈判起草工作组的结论，以具体落实秘书长的报告。

33. 伊拉克代表的发言和工作组成员意见交换的要点，见工作组后来在下一次正式会议上通过的结论的有关概述。

34. 在第 31 次会议上，秘书长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特别代表报告了她在 2011 年 6 月 13 日至 17 日访问乍得的情况，她在那里见证了联合国与乍得国民军于 2011 年 6 月 14 日签署关于防止招募和利用儿童的行动计划。

35. 特别代表还介绍了科特迪瓦境内儿童境况的最新情况，指出应在科特迪瓦境内全面重建监察和报告机制。

36. 儿童基金会紧急方案办公室副执行主任然后介绍了 2011 年 3 月至 4 月秘书长全球横向情况介绍，并特别强调了刚果民主共和国和缅甸境内在保护儿童方面存在的挑战。他还对哥伦比亚和南苏丹境内发生的袭击学校和医院事件、缅甸境内杀害教师事件、以及阿富汗、中非共和国、哥伦比亚、刚果民主共和国、菲律宾和南苏丹境内将学校用作军事用途等情况表示关切。哥伦比亚、法国和巴西等国代表发言，对横向情况介绍发表意见。

37. 主席报告了工作组在 2011 年 6 月 6 日至 10 日访问阿富汗的情况。工作组出访的目的是评估阿富汗政府及其合作伙伴执行与联合国签署的关于与阿富汗国家安全部队有关联儿童的行动计划的情况，评价冲突对安全以及儿童上学和到医院就医的影响，与政府官员、民间社会成员和宗教领袖共商可能的解决办法。由于资金限制，只有中国、法国、俄罗斯联邦、联合王国和美国代表团通过本国驻卡布尔使馆参加了实地考察。
